

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 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150 亿元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（2021）1113 号文注册。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10 亿元（含 10 亿元）。

2021 年 4 月 12 日，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在网下向专业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，品种一利率询价区间为 3.20%-4.20%；品种二利率询价区间为 3.60%-4.60%。根据网下向专业投资者询价结果，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一致，最终确定本期债券品种一票面利率为 3.60%，品种二取消发行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本页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签章页）

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公章）

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
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签章页）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公章）

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
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签章页)

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公章）



2021 年 4 月 12 日